

证券代码：836565

股票简称：东篱环境

主办券商：广州证券

## 广东东篱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协议签署的概况

近日，广东东篱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多家合作单位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，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1. 2016年8月11日，公司与广东高质资源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、广州城市可持续发展研究会、中山大学地球环境与地球资源研究中心签署了《战略合作伙伴框架协议》。公司与合作方基于信任和长远发展战略的需要，强强联合、共同携手，在环保、低碳、城市与农村规划、建设等领域开展产学研合作。

2. 2016年8月17日，公司与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了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的签署。公司与合作方在平等、互信的基础上在土壤修复方面达成相关合作，共同参与项目建设。

3. 2016年8月19日，公司与华南理工大学环境与能源学院完成了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的签署。双方将通过此次战略合作，充分发挥双方各自的资源和优势，在水生态环境修复、VOCs废气治理及土壤修复方面达成合作意向。同时，双方将结成产学研联盟，联合申报

各级科研课题，实现优势互补。

4. 2016年8月26日，公司与广东华碧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完成了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的签署。公司与合作方在水生态环境建设方面达成相关合作共识，通过公司承接污染河流、湖泊治理及生态修复等项目，由合作方进行相关项目全程的技术方案支持、实施，确保项目顺利落地。

## 二、协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1. 公司通过与各个合作方建立密切、长久及融洽的战略合作关系，充分发挥各自特长及优势，在环保、低碳、城市与农村规划、建设、生态修复等领域开展合作，实现资源共享、优势互补，提高竞争力，共同进行市场开拓。通过上述协议的履行，公司将更好地利用资源集聚效应，推动业务结构转型升级，提高效率、提升技术以及增强创新能力，进一步开拓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。

2. 上述协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，公司不会因为履行相关协议对任何一方形成依赖。

## 三、风险提示

1. 上述协议为各方就项目战略合作的原则性约定，合作具体事项以正式签署的合作协议为准，存在最终签署的合作协议与上述协议不一致的风险。

2. 上述协议属于框架性合作协议，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

确定性，协议中涉及的技术、生产计划的实施情况也具有不确定性。

3. 上述协议的履行可能将占用公司一定的流动资金。

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与广东高质资源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、广州城市可持续发展研究会、中山大学地球环境与地球资源研究中心签署的《战略合作伙伴框架协议》。

2. 公司与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。

3. 公司与华南理工大学环境与能源学院签署的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。

4. 公司与广东华碧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签署的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广东东篱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